

证券代码： 300796

证券简称： 贝斯美

公告编号： 2023-043

##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达到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上海禾凯祁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禾凯祁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禾凯祁源）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东持股变动达到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告知函》，获悉上海禾凯祁源自公司 2023 年 8 月 12 日披露《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7）后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004,35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4%，并且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同时此次减持致使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峰控制的主体以及贝斯美投资（以下简称控股主体）对公司的控制权股份变动超过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上海禾凯祁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宗交易	2023 年 8 月 18 日	9.22	7,004,357	1.94

上海祥曦健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宁波贝斯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	-	-
陈峰	-	-	-	-	-
合计				7,004,357	1.94

## 2、本次变动前后，控股主体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贝斯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118,980	23.02	83,118,980	23.02
陈峰	966,420	0.27	966,420	0.27
上海祥曦健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上海禾凯祁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61,400	6.94	18,057,043	4.99
合计持有股份	109,146,800	30.23	102,142,443	28.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146,800	30.23	102,142,443	28.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1、本次变动后，陈峰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宁波贝斯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2、上海祥曦健源完成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出资人变更的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股东完成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出资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二、减持股份达到 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上海禾凯祁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 1588 号 4 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上海祥曦健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杨公路 1588 号 4 幢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宁波贝斯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宁波市鄞州区下应街道湖下路 173 号启城商务大厦二号楼 2510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陈 峰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华锦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8 月 18 日		
股票简称	贝斯美	股票代码	300796
变动类型 （可多 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7,004,357	1.94	
合 计	7,004,357	1.9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 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贝斯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3,118,980	23.02	83,118,980	23.02
陈峰	966,420	0.27	966,420	0.27
上海禾凯祁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61,400	6.94	18,057,043	4.99
上海祥曦健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09,146,800	30.23	102,142,443	28.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146,800	30.23	102,142,443	28.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p>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2023年8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上海禾凯祁源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2,530,7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47%；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前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p> <p>2023年8月21日，公司收到上海禾凯祁源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东持股变动达到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告知函》。2023年8月18日，上海禾凯祁源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04,357股，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p> <p>截至目前，上海禾凯祁源本次减持计划已减持公司股份7,004,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未超过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p> <p>由于股东上海禾凯祁源2023年8月1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04,357股，占总股本的1.94%，导致贝斯美投资对公司的控制权比例由29.96%下降至28.02%，贝斯美投资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峰对公司的控制权比例由30.23%下降至28.28%，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此外，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p>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b>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b>8. 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三、其他事项

1、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经披露的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后，上海禾凯祁源不再是持股5%以上的股东，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贝斯美投资持有公司83,118,98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的23.02%，同时，贝斯美投资担任公司股东上海禾凯祁源（持有公司4.99%股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合计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28.02%的股份。公司董事长陈峰直接持有公司966,420股股份，同时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贝斯美投资39.98%的股份，且贝斯美投资担任公司股东上海禾凯祁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则陈峰先生合计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28.28%的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公司股东持股变动达到 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告知函》

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